

北蔡楔形绿地（罗山路以西）

B片区

绿色生态专业规划

（公告版）



◎ 项目区位

北蔡楔形绿地是上海市十片楔形绿地之一，位于“**金色中环发展带**”市级中心——张江副中心、潜力中心——御桥区域之间，处于浦东新区**产业生态创新发展轴**上。



区位图

◎ 规划范围

北蔡楔形绿地川杨河以北区域，北临王家浜、南至川杨河、西依莲蓉路、东至罗山路。

规划用地面积：**2.56**平方公里

规划建筑面积：约**77.5**万平方米

规划人口规模：**1.62**万人



规划范围图

◎ 生态定位



以助力**打造城市可持续发展新标杆**为目标，圆融于濒水而居、绿荫送凉的“**近自然型生态公园绿地**”环境，将**人与自然和谐共生**的理念融入“好城区”的实践中，实现**建筑可阅读，街区可漫步，城区有温度，林相有潺流、动物好栖息**。最大限度地节约资源、减污降碳，改善城市在地微气候，注入文化活力和商业活力，打造宜居、韧性、智慧、人文的**北蔡森邻城**。



漫步城市森林溪谷之间
拥抱未来北蔡低碳森活

◎ 规划特色

1 “近自然型生态公园绿地”



- ◆ 规划范围内绿地为 131.22 公顷，森林覆盖率 50%，规划绿地内乔木覆盖率应不低于 75 %
- ◆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41.75 平方米
- ◆ 口袋公园覆盖率 100%

2 人与自然和谐共生

建筑可阅读
街区可漫步
城区有温度
林相有潺流
动物好栖息

- ◆ 结合城市公园设置林荫慢行道，鼓励绿色出行
- ◆ 城市设计引入凉爽街区的概念，利用楔形绿地的优势引导城市风道，对城市广场公园铺装、建筑表皮反射率进行引导

3 北蔡森邻城

文化活力
商业活力
宜居韧性
智慧人文

- ◆ 调整的建筑退界，住宅区打造活力街道
- ◆ 滨水绿廊贯通，将城市公园与社区连接
- ◆ 教育用地集中，打造专用通学空间，保障安全

6大类, 36小类指标

北蔡楔形绿地（罗山路以西）B片区
绿色生态指标体系（部分）

指标类别	指标项	单位	控制指标	
			创建中期 2028年	创建期满 2030年
土地利用	步行网络密度	km/km ²	≥14	
	骨干河道两侧公共空间贯通率	%	≥90	
公园城市	森林覆盖率（郁闭度0.2以上）	%	—	≥50
	住宅区600m范围内口袋公园覆盖率	%	—	100
	公园绿地全时段开放共享率	%	—	100
凉爽街区	新建行人及非机动车道的林荫道长度占比	%	—	≥80
	新建支路及公共通道的林荫道长度占比	%	—	≥65
	绿道长度	Km	—	≥14
绿色建筑	新建民用建筑按照绿色建筑二星级及以上标准建设比例	%	≥85	≥85
	超低能耗建筑建筑面积占新建建筑总建筑面积比例	%	≥10	
	近零能耗建筑	个	1	
	智能建造试点	个	2	
绿色交通	社会、公共停车场配置充电设施的停车位比例	%	—	≥15
	社会、公共停车场配置快充充电设施的停车位比例 (占配置充电车位数量的比例)	%	—	≥30
资源节约	控制碳排放总量较峰值减少比例	%	—	≥5
	屋面光伏铺设面积比例	%	国家机关办公、教育建筑、公共机构≥50 其他类型公共建筑及居住建筑≥30	
	新建道路中再生骨料使用面积比例	%	≥20	
智慧人文	交通诱导覆盖率	%	—	≥50
	城市数字化管理平台	个	1	
	学径空间	-	幼儿园、小学周边设置学径示意和斑马线	
	公共淋浴设施	处	≥1	
	街道渗透率	%	≥0.4	

◎ 提升社区活力，重视人文需求

- 住宅区通过调整建筑退界，引入临街窗户、展示柜、自然元素，提升街道渗透率，打造特色活力街道；滨水绿廊贯通，将城市公园与社区连接，形成多梯级连贯的滨水公共空间；教育用地集中，打造专用通学空间保障安全，提升居住体验。



人文设施布局图



活力街道



滨水绿廊贯通
将城市公园与社区连接
实现多层次城市公共空间

调整的建筑退界，引入街道渗透率
住宅区规划一路、规划六路打造活力街道

教育用地集中
打造专用通学空间，保障安全

北蔡
森邻城

文化活力
商业活力
宜居韧性
智慧人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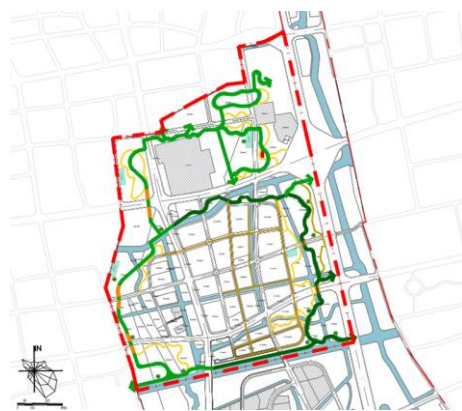
生长在城市溪谷中的无界之森
融入绿色生活美学的活力街区

◎ 推广绿色技术，实现减排降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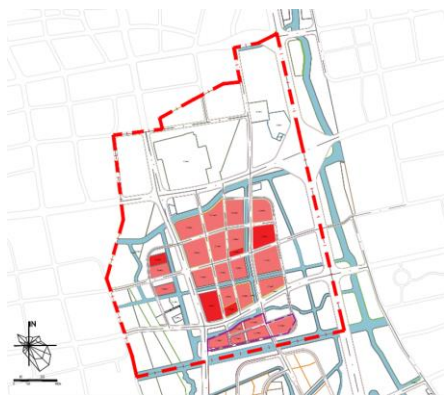
- 绿色建筑二星级以上的建筑比例达到85%，住宅地块均按照二星级标准进行建设。规划1处近零能耗建筑。2个住宅地块按照《上海市超低能耗建筑技术导则（试行）》的相关标准要求进行设计，同时作为智能建造试点，采取至少一项智能建造技术。
- 规划区内应合理使用绿色建材，城区绿色建材应用比例应达到50%以上。城市支路道路工程采用再生骨料，新建道路中使用再生骨料的道路面积不低于20%。
- 新建工业建筑、公共机构、国有机关办公楼、教育建筑屋顶安装太阳能光伏面积比例不低于50%；其他公共建筑和居住建筑屋面安装太阳能光伏面积比例不低于30%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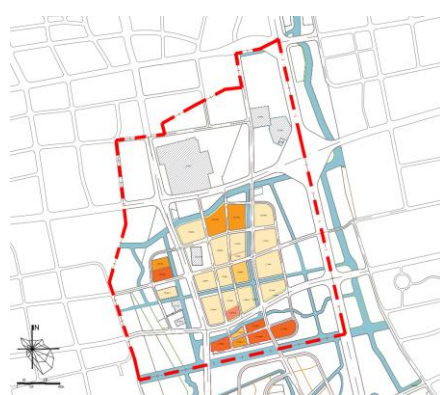
绿色建筑规划图



低碳交通规划图



建筑能耗限额规划图



碳排放限额规划图